

泓德医疗创新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5年06月03日

送出日期：2025年06月04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 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泓德医疗创新混合发起式	基金代码	012481
基金简称A类份额	泓德医疗创新混合发起式A	基金代码A类份额	012481
基金管理人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年02月22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暂未上市
基金类型	混合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证券从业日期
操昭煦	2023年02月22日		2016年03月21日

注：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3年后的对应日（若无对应日则顺延至下一日），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2亿元，基金合同应当自动终止，且不得通过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方式延续。若届时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规定发生变化，上述终止规定被取消、更改或补充，则本基金可以参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规定执行。

基金合同生效满3年后继续存续的，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在基金管理人履行适当程序后，基金合同自动终止，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但应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二、 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请投资者阅读《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了解详细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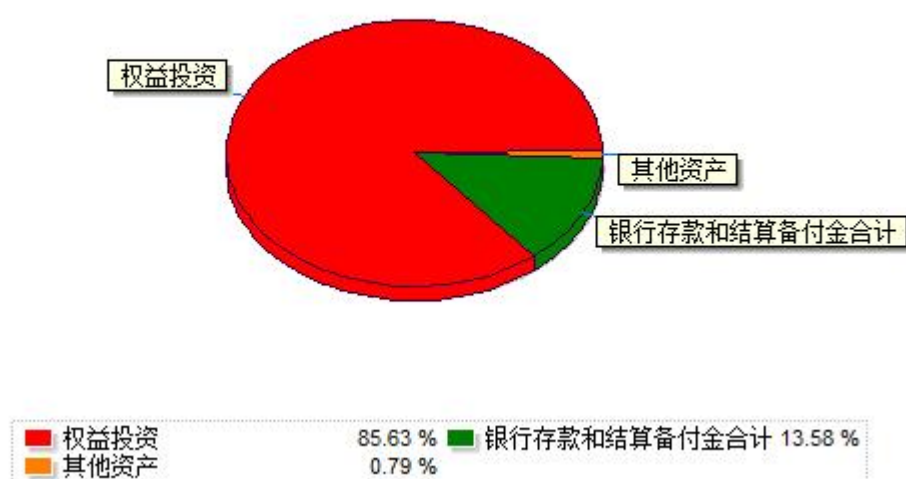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合理的资产配置，重点投资于医疗创新主题相关优质上市公司，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主要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含主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港股通机制下允许买卖的规定范围内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以下简称“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

	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公开发行的次级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政府支持债券、地方政府债、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股指期货、国债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于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其投资比例遵循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 本基金投资于股票资产（含存托凭证）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60%-95%，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占股票资产的比例不超过50%，投资于本基金定义的医疗创新主题相关股票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和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如果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研究宏观经济周期及调控政策规律，通过研究宏观经济、市场面、政策面等因素，动态调整基金资产在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等类别资产间的分配比例，控制市场风险，提高配置效率。在股票投资中，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医疗行业中医疗创新主题相关的上市公司，其中医疗行业是指从事医药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的行业，涵盖预防、保健、诊断、治疗、康复领域的医疗全产业链条，包括化学制药行业、生物制药行业、中药行业、医疗器械行业、医疗诊断行业、医疗服务行业；医疗创新主题是指医疗行业中的创新领域，主要包括创新医疗药物、创新医疗器械、创新医疗技术、创新医疗服务。个股选择方面，本基金将结合基金管理人内部研究平台，采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综合判断符合主题定义公司的投资价值，筛选具备核心竞争优势、发展空间大、有持续成长潜力的公司，构建投资组合。在债券投资中，本基金采取适当的久期策略、个券选择策略、可转换债券及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此外，本基金将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本着谨慎原则，适度参与股指期货与国债期货投资，以调整投资组合的风险暴露程度，降低系统性风险。
业绩比较基准	$\text{中证医药卫生指数收益率} \times 60\% + \text{恒生医疗保健指数收益率 (经汇率调整后)} \times 20\% + \text{中国债券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 \times 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长期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 本基金可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于香港证券市场，除了需要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

外，本基金还面临汇率风险、投资于香港证券市场的风险、以及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的风险等特有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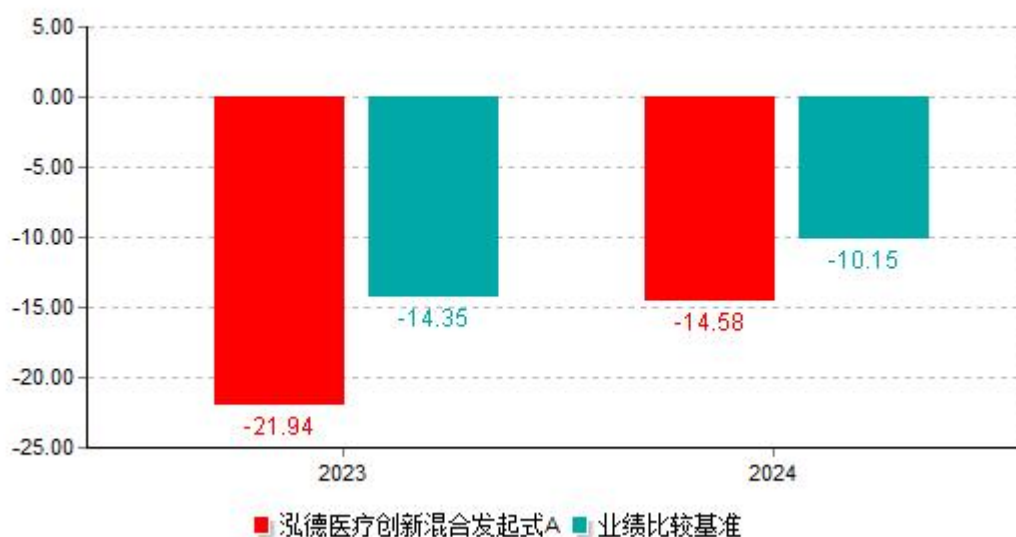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 区域配置图表

数据截止日：2025年03月31日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数据截止日：2024年12月31日
单位%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 / 申购 / 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前收费）	M<100万元	1.50%	
	100万元≤M<300万元	1.00%	
	300万元≤M<500万元	0.30%	
	M≥500万元	1000.00元/笔	
赎回费	0天≤N<7天	1.50%	
	7天≤N<30天	0.75%	
	30天≤N<180天	0.50%	
	N≥180天	0.00%	

注：养老金客户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申购本基金A类份额时，如根据申购金额采取比例费率的，则适用申购费率为上表列示申购费率的10%；如单笔申购收取固定申购费的，则按上表列示申购费率执行。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元）	收取方
管理费	1.20%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托管费	0.20%	基金托管人
审计费用	8,000.00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0.00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律师费、仲裁费、诉讼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的证券、期货交易费用、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基金的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用和因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而产生的各项合理费用，以及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相关服务机构

注：1、本基金交易证券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审计费用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三）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持有期	1.54%

注：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四、 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投资于本基金的主要风险包括：

1、市场风险

（1）股票投资风险主要包括：1）国家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产业政策等的变化对证券市场产生一定的影响，导致市场价格水平波动的风险。2）宏观经济运行周期性波动，对股票市场的收益水平产生影响的风险。3）上市公司的经营状况受多种因素影响，如市场、技术、竞争、管理、财务等都会导致公司盈利发生变化，从而导致股票价格变动的风险。

（2）债券投资风险主要包括：1）信用风险；2）利率风险；3）收益率曲线风险；4）利差风险；5）市场供需风险；6）购买力风险。

2、流动性风险

3、操作或技术风险

4、管理风险

5、政策风险

6、资产支持证券投资风险

7、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投资风险

8、国债期货投资风险

9、股指期货投资风险

10、本基金特有的风险：本基金可以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所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但不限于：

（1）海外市场风险；（2）股价波动较大的风险；（3）港股通额度限制；（4）港股通可投资标的范围调整带来的风险；（5）港股通交易日设定的风险；（6）交收制度带来的基金流动性风险；（7）港股通标的权益分派、转换等处理规则带来的风险；（8）香港联合交易所停牌、退市等制度性差异带来的风险；（9）港股通规则变动带来的风险；（10）汇率风险；（11）其他可能的风险

11、本基金投资存托凭证的风险

12、发起式基金的风险及基金自动终止风险

13、其他风险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 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泓德基金官方网站 [www.hongdefund.com] [客服电话：4009-100-888]

- 1、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3、基金份额净值
-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5、其他重要资料

六、 其他情况说明

无